

2016

第三季度
業績報告



First Credit Finance Group Limited
第一信用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15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其他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可能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潛在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的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屬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在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第一信用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沒有誤導或欺騙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五年相應期內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22,631,651	16,545,006	58,303,442	47,617,680
其他收入	4	372,793	491,966	1,078,670	1,229,512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	1,514,742	(1,598,911)	3,214,742
		23,004,444	18,551,714	57,783,201	52,061,934
行政開支		(5,021,695)	(4,474,135)	(13,726,287)	(13,836,132)
其他經營開支		(3,996,487)	(2,837,184)	(12,077,521)	(10,463,479)
財務費用	6	(453,270)	(690,481)	(644,839)	(2,975,130)
除稅前溢利	7	13,532,992	10,549,914	31,334,554	24,787,193
所得稅開支	8	(2,318,652)	(1,483,736)	(5,476,824)	(3,562,140)
期內溢利		11,214,340	9,066,178	25,857,730	21,225,053
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物業重估收益		—	—	—	5,203,775
		—	—	—	5,203,775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11,214,340	9,066,178	25,857,730	26,428,828
		港仙	港仙	港仙	港仙
			(經重列)		(經重列)
每股盈利					
基本	10	0.31	2.77	1.01	7.22
攤薄	1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乃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及創業板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除投資物業以公平值計量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本集團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以港元（「港元」）呈列。

編製此等未經審核簡明業績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貫徹一致，惟本公司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與其業務相關，並於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未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此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惟目前尚未能確定此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其營運及財務狀況是否有重大影響。

2. 分部資料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所有收益均來自在香港提供及安排信貸融資。收益指向本集團客戶提供貸款所得的利息收入。由於本集團的資源為已整合及並無分散的財務資料，故為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本集團表現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資料集中於本集團的整體經營業績。因此，並無呈列有關本集團產品及服務的分部分析或資料。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所有來自外界客戶及資產的收益均產生自香港並存置於香港。

3. 收益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收益指就提供予借款人的貸款融資收取的利息收入。

4. 其他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費用收入	103	57,127	411	151,988
銀行利息收入	64	—	275	165
租金收入總額	372,626	434,839	1,077,984	1,077,359
	372,793	491,966	1,078,670	1,229,512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 ／收益	—	1,300,000	(1,600,000)	3,000,0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	214,742	1,089	214,742
	—	1,514,742	(1,598,911)	3,214,742

6. 財務費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融資租賃費用	—	3,750	—	11,250
銀行貸款及透支利息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付的	93,839	421,731	285,408	1,256,483
其他借貸利息	359,431	265,000	359,431	1,707,397
	453,270	690,481	644,839	2,975,130

7.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融資租約下租賃土地攤銷	18,690	14,844	54,788	50,055
折舊	400,249	140,650	784,114	564,371
董事酬金：				
薪金、花紅及津貼	962,324	1,260,000	2,945,659	3,663,333
退休金計劃供款	96,488	136,125	289,463	408,375
	1,058,812	1,396,125	3,235,122	4,071,708
僱員福利開支 (不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花紅及津貼	2,265,212	2,242,616	6,868,951	6,931,041
退休金計劃供款	100,772	104,125	380,226	389,776
	2,365,984	2,346,741	7,249,177	7,320,817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 ／(收益)	—	(1,300,000)	1,600,000	(3,000,000)
根據經營租約就土地及 樓宇支付的最低租金	221,175	290,800	739,375	940,900
應收貸款減值撥備淨額	1,888,585	1,186,517	4,893,478	4,730,721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2,318,652	1,483,736	5,476,824	3,562,140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香港利得稅已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五年：16.5%）的稅率作出撥備。

9.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向股東派付任何中期股息。

10.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25,857,730港元（二零一五年：21,225,053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2,564,418,598股（二零一五年：293,780,400股（經重列））計算。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已就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完成之供股作追溯調整。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並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1. 儲備變動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 港元	資本儲備 港元	繳入盈餘 港元	物業重估		總額 港元
					儲備 港元	保留溢利 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4,400,000	112,865,637	141,829,615	—	—	69,902,904	338,998,156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5,203,775	21,225,053	26,428,828
根據供股發行股份	43,200,000	59,616,000	—	—	—	—	102,816,000
股份溢價減少	—	(168,878,070)	—	168,878,070	—	—	—
股本重組	(51,840,000)	—	—	51,840,000	—	—	—
配售時發行股份	288,000	8,006,400	—	—	—	—	8,294,400
股份發行開支	—	(4,019,199)	—	—	—	—	(4,019,199)
期內權益變動	(8,352,000)	(105,274,869)	—	220,718,070	5,203,775	21,225,053	133,520,029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6,048,000	7,590,768	141,829,615	220,718,070	5,203,775	91,127,957	472,518,185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6,048,000	7,590,768	141,829,615	220,718,070	5,203,775	94,775,610	476,165,838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25,857,730	25,857,730
配售時發行股份	1,209,600	9,313,920	—	—	—	—	10,523,520
根據供股發行股份	65,318,400	349,453,440	—	—	—	—	414,771,840
股份發行開支	—	(9,696,266)	—	—	—	—	(9,696,266)
期內權益變動	66,528,000	349,071,094	—	—	—	25,857,730	441,456,824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72,576,000	356,661,862	141,829,615	220,718,070	5,203,775	120,633,340	917,622,66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回顧期間」），本集團繼續透過向客戶（包括個人、公司及外籍家庭傭工）提供有抵押及無抵押貸款經營其放債業務。

回顧期間，本集團平均貸款結餘錄得令人滿意的增長，較去年同期增加約51.24%，回顧期間平均貸款結餘約達609,470,000港元，詳情載於下文「財務回顧」一節。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五日，本公司與Asia Wealth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Asia Wealth」）簽訂股份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向Asia Wealth認購及購買而Asia Wealth同意向本公司發行Asia Wealth股本中一（1）股面值1美元的普通股，價格為900,000港元（「股份認購」）。亞洲創富證券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Asia Wealth之全資附屬公司）持有可從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類受規管活動（證券交易）之牌照，其主要從事證券買賣。董事認為股份認購讓本集團得以投資於證券業務。股份認購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五日的公告內披露。

根據現行市況及考慮到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本公司正積極探索更多潛在投資機遇。

配合本集團的業務發展策略，本集團已設立適當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涵蓋營運、財務申報及合規，以支持達成業務目標及保障本集團資產。有關政策及手冊已制訂，並定期審閱。

展望將來，本集團將在其對放債業務擁有豐富經驗的基礎上，繼續致力維持收益增長及信貸質量。

同時，本集團將緊密監察其資本及資金基礎，並發掘潛在商機，以追求可持續增長及股東價值最大化。

集資活動

為確保本集團擁有充裕資金滿足不斷擴展的市場以及進一步發展其傳統放債業務，本公司管理層認為有必要進行集資。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本公司與君陽證券有限公司(「君陽」)訂立配售協議(「君陽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透過君陽按盡力基準以每股配售股份0.174港元的價格配售最多60,48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配售股份」)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十二月配售事項」)。承配人及彼等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的第三方(「獨立第三方」)。配售價較本公司股份於君陽配售協議日期在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每股0.20港元折讓13.00%。十二月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八日完成，並成功配售合共60,480,000股配售股份。配售股份已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十二月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扣除開支後)約為10,120,000港元，已按擬定用途悉數用於本集團的放債業務。十二月配售事項的淨配售價約為每股配售股份0.167港元，而配售股份總面值則為1,209,600港元。

董事認為，十二月配售事項是擴大本公司股東基礎及股本基礎的良機，因此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十二月配售事項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及二零一六年一月八日之公告內。

供股

由於十二月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不足以滿足本集團之集資需求，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有必要籌集更多資金，而相較於其他集資活動，供股讓本公司所有股東均獲同等機會認購按比例暫定配發的供股股份，亦可參與本公司的發展機會，故供股為較佳的選擇。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以供股方式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1)股本公司股份獲配發九(9)股供股股份的基準以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127港元配發及發行3,265,920,000股每股面值0.02港元的普通股(「供股股份」)(「二零一六年供股」)。認購價0.127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即本公司二零一六年供股公告之日期)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0.20港元折讓36.5%。根據二零一六年供股已發行股份之總面值為約65,32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供股所籌集之所得款項淨額為約405,480,000港元，已按擬定用途全部分配至本集團之放債業務，其中約66%用於提供無抵押借貸及約34%用於提供有抵押借貸。

二零一六年供股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九日、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九日之公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之通函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三日之章程。

配售票據 — 康宏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本公司與康宏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康宏」)訂立配售協議，據此，康宏同意擔任本公司的配售代理，按盡力基準促使承配人(有關承配人本身及其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如適用)應為獨立第三方)認購本公司將予發行的票據，年利率為4.5厘及本金總額最高為100,000,000港元，於緊接票據發行日期滿兩週年前一日到期，配售價等於票據本金額(「二零一六年五月票據」)。配售二零一六年五月票據籌得之資金擬用於本集團之放債業務。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二零一六年五月票據(本金總額為25,000,000港元)已予發行，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4,880,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七日，本金總額為8,000,000港元之二零一六年五月票據由本公司進一步發行，所得款項淨額為7,960,000港元。發行二零一六年五月票據之所有所得款項淨額已按擬定用途全部分配至本集團之放債業務。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之公告。

配售票據 — 君陽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與君陽訂立配售協議，據此，君陽同意擔任本公司的配售代理，按盡力基準促使承配人(有關承配人本身及其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如適用)應為獨立第三方)認購本公司將予發行的票據，年利率為4.5厘，本金總額最高為100,000,000港元，於緊接票據發行日期滿兩週年前一日到期，配售價等於票據本金額(「二零一六年六月票據」)。配售二零一六年六月票據籌得之資金擬用於本集團之放債業務。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之公告。

於本報告日期，並無發行二零一六年六月票據。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來自向其客戶提供各類貸款產品而收取的利息。

於回顧期間，收益約58,300,000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錄得約47,620,000港元上升約22.44%。收益增加乃主要由於本集團二零一六年四月起調用二零一六年供股的所得款項淨額以擴大貸款組合，將平均貸款結餘由二零一五年同期的約402,990,000港元推高約51.24%至回顧期間的約609,470,000港元。

同時，平均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錄得約15.75%下跌至於回顧期間約12.76%。

淨息差

回顧期間，本集團錄得淨息差約12.68%(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14.97%)。淨息差下跌反映本集團面對競爭激烈的放債行業處於低利率環境下的定價策略。

其他收入和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就其放債業務收取費用的收入、銀行存款的銀行利息收入、租金收入及其他費用收入。就租金收入而言，儘管金額較本集團來自貸款的利息收入低，惟租金收入為本集團提供穩定收入來源且一直為本集團業務的一部分。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1,230,000港元輕微下跌約12.27%至回顧期間約1,080,000港元。

與此同時，回顧期間的其他收益及虧損錄得虧損約1,6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收益約3,210,000港元有所減損。有關虧損主要由於回顧期間投資物業公平值減少。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僱員開支以及其辦公室及分行租用成本。僱員開支包括董事酬金、僱員薪金及花紅、強制及自願性公積金供款，以及僱員、董事及高級人員的保險費等。租用成本包括租金開支及管理費、地租及差餉以及水電費。行政開支亦包括維修保養開支、一般保險費及折舊費等。

回顧期間，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相應地保持穩定，約為13,730,000港元，而二零一五年同期則約為13,840,000港元。

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的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應收貸款減值撥備、廣告及推廣開支、法律及專業費用以及其他一般開支。

與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其他經營開支約10,460,000港元比較，回顧期間的其他經營開支上升至約12,080,000港元。該增幅乃主要由於回顧期間的廣告及推廣開支較二零一五年同期上升所致。

財務費用

本集團的財務費用包括獨立第三方放債人及銀行貸款以及以其樓宇、投資物業及汽車作抵押自銀行獲取的按揭貸款的利息還款。財務費用由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2,980,000港元下跌至回顧期間約640,000港元，乃主要由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減少依賴來自銀行及獨立第三方放債人的財務支援所致。

期內溢利

基於上述原因，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25,86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21,230,000港元增加約21.83%。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載董事買賣準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普通股的 好倉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冼國林(「冼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	889,056,000	24.50%

附註：好年企業有限公司及Enhance Pacific Limited為此等股份的註冊及實益擁有人。好年企業有限公司乃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冼先生全資擁有，並於849,856,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條文規定，冼先生被視為於好年企業有限公司所擁有權益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Enhance Pacific Limited乃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冼先生全資擁有，並於39,2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條文規定，冼先生被視為於Enhance Pacific Limited所擁有權益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載董事買賣準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有關人士(不包括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的權益：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普通股的好倉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好年企業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附註1)	849,856,000	23.42%
智易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2)	720,000,000	19.84%
悅茂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2)	720,000,000	19.84%
肇堅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附註2)	720,000,000	19.84%
康宏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3)	707,280,000	19.49%
Convoy (BVI) Limited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3)	707,280,000	19.49%
康宏財務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附註3)	707,280,000	19.49%
君陽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4)	350,000,000	9.65%

附註1：好年企業有限公司乃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冼先生全資擁有。

附註2：該等股份由肇堅有限公司持有，該公司乃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肇堅有限公司由悅茂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悅茂有限公司則由智易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創業板上市，股份代號：08100)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悅茂有限公司及智易控股有限公司被視為於肇堅有限公司擁有權益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附註3：該等股份由康宏財務有限公司持有，該公司乃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康宏財務有限公司由Convoy (BVI) Limited全資擁有，而Convoy (BVI) Limited則由康宏環球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1019)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onvoy (BVI) Limited及康宏環球控股有限公司被視為於康宏財務有限公司擁有權益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附註4：該等股份由ClassicTime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該公司乃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君陽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君陽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397)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君陽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被視為於ClassicTime Investments Limited擁有權益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予存置的登記冊中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其旨在獎勵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所作的貢獻。該計劃亦令本集團能招攬及挽留能幹的僱員及吸納對本集團有寶貴價值的人才。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董事會全權認為曾對或將對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出貢獻的(a)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b)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c)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諮詢人或顧問(不論其是否專業人士、為受僱、合約或義務性質，亦不論有否收取酬勞)、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服務供應商、代理、客戶及業務夥伴。

自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更新董事履歷詳情

由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一日起，獨立非執行董事馮錦文先生已辭任家夢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01，其股份於創業板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外，馮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十月獲得諾丁漢大學頒授之博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外，概無任何董事資料的變動或更新必須按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A(1)條作出披露。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於在整個集團採納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董事深信完善及合理的企業管治常規對於本集團的穩健增長及保障股東權益至關重要。據董事會所知，於回顧期間，本公司已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競爭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輪席退任的前非執行董事陳麗兒女士，曾擔任一間公司的高級管理層，而該公司其中一間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放債業務。

董事確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回顧期間，概無董事、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士擁有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任何業務或權益，或與本集團構成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審核委員會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馮錦文先生、王志維先生及余運喜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董事會認為，該等財務資料的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下的規定及任何其他適用法律規定，且已作出充足披露。

承董事會命
第一信用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冼國林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七日